

低碳研究行业

强于大市(维持评级)

输氢管道建设提速，关注配套环节投资机会

行业相对大盘走势

投资要点：

➤ **事件：**近日，张家口市康保-曹妃甸氢气长输管道项目备案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该项目管道设计压力6.3兆帕，管径为610毫米，线路总长度约为736.5公里，途径张家口、承德、唐山等三市十五区县；项目预计于2024年6月开始建设，周期为三年，总投资金额约61.07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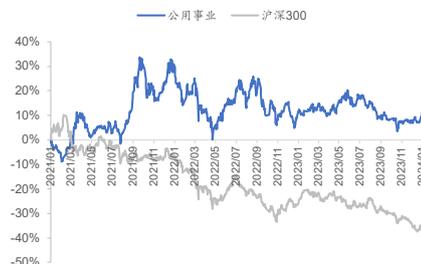
➤ **管道输氢项目密集启动，绿氢产业化加速推进。**2023年以来，我国陆续启动多个管道输氢项目。2023年3月，内蒙古258公里掺氢输氢管道和湖北省大冶市50公里输氢管道陆续启动开工；4月，我国首条跨省区、大规模、长距离的纯氢输送管道，即中国石化的“西氢东送”输氢管道示范项目正式开工；12月，中石化10万吨/年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重新申请指标，计划年供氢能力达到50万吨，并通过1132公里长输管道进行运输，从而部分替代现有灰氢。考虑到管道输氢作为氢能长距离、大规模运输的最佳方式之一，能够有效满足快速增长的用氢需求并缓解国内氢资源错配矛盾，伴随着上述多个项目陆续启动投运，未来氢能运输环节成本有望持续下探，带动绿氢产业化加速推进。

➤ **政策标准和技术持续完善，为管道输氢提供实践支撑。**近年来我国持续完善氢能相关的产业标准，2023年8月，国家标准委、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发布《氢能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3版）》，其中指出到2025年制修订30项以上氢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其中包括6条待制定的管道输氢标准，预计这一系列标准的建立将填补当前国内无专用输氢管道标准的空白，为管道输氢提供规范的、标准化的参考指南。而在2023年底印发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也指出要推动管道输氢等氢能技术的推广与应用。与此同时，管道输氢技术也在持续突破，针对解决氢脆问题的材料研发、高性能的氢能管道设计制造等关键技术均不断成熟，开发和测试案例持续增多，为管道输氢提供了坚实的实践支撑。

➤ **配套装备加速国产化，相关企业迎来发展机遇。**管道输氢项目的密集启动将带动大量相关材料与配套装备需求的增长。除了直接相关的管材以外，以压缩机为代表的配套装备也将加速国产替代。2023年6月，中国石化新疆库车万吨级绿氢炼化项目实现全产业链贯通，该项目所用的电解槽、储氢罐、输氢管线等重大设备和新材料全部实现国产化。预计管道输氢项目将进一步推动相关氢配套装备的国产化进程，我国相关企业也将迎来发展机遇。

➤ **投资建议：**管道输氢项目陆续启动，将带动管材及相关配套设备产业的加速完善，管材环节建议关注**石化机械**（管道钢材+加氢站设备+PEM电解槽）、**东宏股份**（输氢管道开发）、**久立特材**（管道钢材）；压缩机环节建议关注**开山股份**（进军氢气压缩机并有订单落地）；**冰轮环境**（氢能机械式压缩机）；电解槽环节建议关注**华光环能**、**双良节能**、**华电重工**。

➤ **风险提示：**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氢能政策执行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研究报告使用的公开资料可能存在信息滞后或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团队成员

分析师 汪磊

执业证书编号：S0210523030001

邮箱：wl30040@hfzq.com.cn

相关报告

- 《华能蒙东发布风电制氢项目招标公告，绿氢项目审批趋严》2023.12.17
- 《中国能建启动制氢设备集采招标，电解槽企业订单落地加速》2023.11.18
- 《探寻不同场景下氢储运的最优解》2023.8.28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一般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该等公开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由其发布者负责，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之后可能会随情况的变化而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或所做出的任何建议、意见及推测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也不构成对所述金融产品、产品发行或管理人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仅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以供投资者参考，但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做出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投资者应自行决策，自担投资风险。

本报告版权归“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未经授权的转载，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转载责任。

特别声明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参考依据。

投资评级声明

类别	评级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	买入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 20% 以上
	持有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 10% 与 20% 之间
	中性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 -10% 与 10% 之间
	回避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 -20% 与 -10% 之间
	卖出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 -20% 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市场基准指数 5% 以上
	跟随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市场基准指数 -5% 与 5% 之间
	弱于大市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市场基准指数 -5% 以下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联系方式

华福证券研究所 上海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436 号陆家嘴滨江中心 MT 座 20 层

邮编：200120

邮箱：hfyjs@hfzq.com.cn